

监理工作联系单

表号: B-3

工程名称: 池州市贵池区乌沙镇新庄村 20MW 光伏综合经济农业生态大棚集中并网发电项目

编号: CZGF-19

致: 中国葛洲坝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(单位)

主题: 现场施工质量问题

内容:

- 1、应业主要求,现场所有施工工序必须与过程资料要同步进行报审。各项隐蔽工程施工必须报监理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入下道工序施工,对拒不报验施工工序,监理拒绝验收及签字确认,对施工进度款拒绝结量。
- 2、升压站场区所有接地均为 60*6 镀锌扁钢,监理发现你方在升压站外围接地施工过程中存在 40*4 接地扁钢,现要求你方立即进行整改。

后附图片:

项目监理机构 (章)

总监理工程师/专业监理工程师: 敖毅

日期: 2017.6.17

填报说明:

本表一式 2 份,由项目监理机构填写,抄送相关单位。

